



駐粵辦通訊

2021年3月19日
(總第1286期)

I. 內地政策法規

稅務

1. 《關於做好〈機動車發票使用辦法〉實施工作的通知》

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15日發佈上述《通知》，自2021年5月1日起試行，2021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主要內容包括：(a) 主管稅務機關應根據本地區機動車企業（生產企業和進口企業除外）實際經營等情況完成機動車企業的分類工作；(b) 對已完成歸類工作的機動車企業，主管稅務機關應區分機動車企業的不同業務類型核定票種。具有向消費者銷售機動車業務的，稅務機關應核定機動車銷售統一發票；具有其他銷售機動車業務的，應核定增值稅專用發票；以及(c) 自2021年5月1日起啟用新版機動車銷售統一發票，機動車企業在2021年12月31日前仍可繼續開具舊版機動車銷售統一發票。各地稅務機關應於2022年2月28日前完成舊版機動車銷售統一發票的驗舊繳銷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59/c5162371/content.html>

金融監管

2. 《建立完善銀行保險機構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機制指導意見》

中國銀保監會辦公廳於2021年1月28日印發上述《指導意見》。主要內容包括：(a) 本指導意見所稱銀行保險機構，包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

內依法設立的銀行機構、保險機構、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信託公司、企業集團財務公司、金融租賃公司、汽車金融公司、消費金融公司、貨幣經紀公司等；(b) 銀行保險機構發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銀行保險機構可以追回向高級管理人員和關鍵崗位人員超額發放的所有績效薪酬和其他激勵性報酬：銀行保險機構發生財務報表重述等情形，導致績效薪酬所依據的財務信息發生較大調整的；績效考核結果存在弄虛作假的；違反薪酬管理程序擅自發放績效薪酬或擅自增加薪酬激勵項目的；其他違規或基於錯誤信息發放薪酬的等；以及(c) 本指導意見所稱關鍵崗位人員是指對銀行保險機構經營風險有直接或重大影響的人員。離職人員和退休人員適用績效薪酬追索扣回機制，在銀行保險機構領取績效薪酬的董事和監事參照適用本指導意見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governmentDetail.html?docId=965239&itemId=880&generaltype=1>

互聯網

3. 《網絡交易管理辦法》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 2021 年 3 月 15 日發佈上述《管理辦法》，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內容包括：(a)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通過互聯網等信息網絡銷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務的經營活動以及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對其進行監督管理，適用本辦法。在網絡社交、網絡直播等信息網絡活動中銷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務的經營活動，適用本辦法；(b) 網絡社交、網絡直播等網絡服務提供者為經營者提供網絡經營場所、商品瀏覽、訂單生成、在線支付等網絡交易平台服務的，應當依法履行網絡交易平台經營者的義務。網絡交易經營者應當依法辦理市場主體登記。個人通過網絡從事保潔、洗滌、縫紉、理髮、搬家、配製鑰匙等依法無須取得許可的便民勞務活動，不需要進行登記；以及(c) 網絡交易平台經營者應當要求申請進入平台銷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務的經營者提交其身份、地址、聯繫方式、行政許可等真實信息，進行核驗、登記，建立登記檔案，並至少每六個月核驗更新一次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gkml.samr.gov.cn/nsjg/fgs/202103/t20210315_326936.html

服務貿易

4. 《福州市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進一步優化營商環境更好服務市場主體工作方案的**通知**》

福州市政府辦公廳於 2021 年 3 月 16 日發佈上述《通知》。《通知》隨附《進一步優化營商環境更好服務市場主體工作方案》，提出 2021 年底前，實現即辦件比例 50%以上、開辦企業辦理時限壓縮到 5 個工作小時以內、全年辦稅時間壓減到 90 個小時以內，同時羅列 7 個方面 29 項工作的主要任務，涉及投資服務、市場准入和創業就業門檻、企業辦事審批手續、企業生產經營壓力、智慧政務服務效率、市場主體權益、社會基礎服務水平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gmjshshfzghzxghqyghjxgzc_2571/202103/t20210316_4051900.htm

5. 《福建省政府關於印發國家數字經濟創新發展試驗區（福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福建省政府辦公廳於 2021 年 3 月 3 日印發上述《通知》。《通知》隨附《國家數字經濟創新發展試驗區（福建）工作方案》，提出到 2022 年，全省數字經濟增加值達 2.6 萬億元以上，年均增長 15%以上，佔 GDP 的比重達 50%以上。具體包括在數字經濟領域建成 100 個以上高水準創新平台；培育形成 3,000 家以上數字經濟領域高新技術企業、科技小巨人、單項冠軍等創新企業；圍繞電子信息製造業、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物聯網、大數據等數字經濟核心產業，打造 20 個以上省級重點數字經濟園區、省級成長型數字經濟園區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jgzz/fzggwjzc/202103/t20210312_5547855.htm

6. 《國家藥監局關於醫療器械主文檔登記事項的公告》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於 2021 年 3 月 12 日發佈上述《公告》。主要內容包括：(a) 醫療器械主文檔內容主要涉及醫療器械原材料等。醫療器械註冊申請人應當指導並協助主文檔所有者按照醫療器械註冊申報資料相關要求建立主文檔。醫療器械註冊申請人對其申報的醫療器械負全部責任；(b) 醫療器械註冊申請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提出的進口第二類、第三類及境內第三類醫療器械（含體外診斷試劑）註冊、變更、臨床試驗審批等申請事項中所引用主文檔的登記，適用於本公告；以及(c) 醫療器械主文檔的登記為自願行為。境內主文檔所有者可自行申請登記，進口（含港澳台地區）主文檔所有者應當委託境內代理機構申請登記。主文檔登記資料均需經過主文檔所有者簽章，外文文件還需提供簡體中文翻譯件（中文翻譯件可由境內代理機構簽章）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nmpa.gov.cn/xxgk/ggtg/qtggtg/20210312150925118.html>

食品

7. 《深圳經濟特區食品安全監督條例》

深圳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 2021 年 3 月 11 日發布上述《條例》。主要內容包括：(a) 食品生產經營者生產、經營的食品不符合其公開聲明的標準但是符合食品安全國家標準的，由深圳市場監管部門責令限期改正，給予警告；拒不改正或者期限屆滿仍不符合其公開聲明標準的，沒收不符合其公開聲明標準的食品，食品貨值金額不足一萬元的，並處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款；貨值金額一萬元以上的，並處貨值金額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罰款；以及(b) 明確食品生產經營者自我監督當中的內部監督，集中交易監督，行業協會監督的相關監督內容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 http://www.sz.gov.cn/zfgb/2021/gb1191/content/post_8610051.html
- http://www.sz.gov.cn/zfgb/2021/gb1191/content/post_8610098.html

物流

8. 《廈門市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廈門港口型國家物流樞紐建設實施方案的通知》

廈門市政府辦公廳於 2021 年 3 月 3 日發佈上述《通知》。《通知》隨附《廈門港口型國家物流樞紐建設實施方案》，明確推動廈門建成高水平的港口型國家物流樞紐，以及構建高質量的綜合性國家物流樞紐，同時羅列七方面的重點任務與實施路徑，涉及空間功能布局、綜合交通設施網絡、物流幹綫大通道、物流產業集群、智慧物流、城鄉配送體系、樞紐協同網絡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103/t20210305_2522620.htm

汽車銷售

9. 《廣東省商務廳關於延長汽車銷售管理實施細則（試行）有效期的通知》

廣東省商務廳於 2021 年 2 月 25 日印發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
(a) 將《廣東省商務廳關於印發汽車銷售管理實施細則（試行）的通知》（粵商務規字[2018]1 號）有效期延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及(b) 在廣東省內從事汽車銷售及相關服務活動，使用本細則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com.gd.gov.cn/zwgk/zcwj/content/post_3231211.html

科技創新

10. 《關於印發佛山市科技創新團隊資助辦法（2021 年修訂）的通知》

佛山市人民政府辦公室於 2021 年 3 月 16 日印發上述《通知》，自 2021 年 4 月 15 日起實施，有效期 5 年。主要內容包括：(a) 本辦法所稱項目承載單位（公司），是指在佛山市行政區域內具有獨立法人資格，成立時間不超過 3 年，無不良行為記錄，註冊資本不低於 1,000 萬元或不低於市和區財政資助經費總和的單位（公司）；(b) 明確對市科技創新團隊的支持措施以及經費撥付方式。經評審入選的科技創新團隊將獲得市財政專項經費資助，按照資助檔次每個分別給予 200 至 2,000 萬元經費資助。各區予以不低於 1:1 比例配套。其中科學家團隊給予 1,000 至 2,000 萬元，領軍人才團隊給予 500 至 1,000 萬元，青年拔尖人才團隊給予 200 至 500 萬元等；以及(c) 明確佛山市科技創新團隊項目發佈申報通知、受理評審各環節的流程要求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foshan.gov.cn/zwgk/zcwj/gfxwj/szfbgsgfxwj/content/post_4731396.html

其他

11. 《公共航空運輸旅客服務管理規定》

交通運輸部於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佈上述《管理規定》，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內容包括：(a) 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成立的承運人、機場管理機構、地面服務代理人、航空銷售代理人、航空銷售網絡平台經營者、航空信息企業從事公共航空運輸旅客服務活動的，適用本規定。外國承運人、港澳台地區承運人從事前款規定的活動，其航班始發地點或者經停地點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不含港澳台）的，適用本規定；(b) 承運人應當與地面服務代理人簽訂地面服務代理協議，明確公共航空運輸旅客服務標準，並採取有效措施督促其地面服務代理人符合本規定相關要求；以及(c) 進一步明確客票銷售、客票變更與退票、乘機、行李運輸、航班超售、旅客投訴等有關規定。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xxgk.mot.gov.cn/2020/jigou/fgs/202103/t20210315_3530413.html

12. 《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侵害知識產權民事案件適用懲罰性賠償的解釋》

最高人民法院於 2021 年 3 月 3 日發佈上述《解釋》。主要內容包括：
(a) 原告主張被告故意侵害其依法享有的知識產權且情節嚴重，請求判令被告承擔懲罰性賠償責任的，人民法院應當依法審查處理；(b) 對於侵害知識產權的故意的認定，人民法院應當綜合考慮被侵害知識產權客體類型、權利狀態和相關產品知名度、被告與原告或者利害關係人之間的關係等因素；以及(c) 人民法院確定懲罰性賠償數額時，應當分別依照相關法律，以原告實際損失數額、被告違法所得數額或者因侵權所獲得的利益作為計算基數，該基數不包括原告為制止侵權所支付的合理開支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hncourt.gov.cn/public/detail.php?id=184239>

13. 《關於印發〈引導社會資本參與盤活國有存量資產中央預算內投資示範專項管理辦法〉的通知》

國家發展改革委於 2021 年 2 月 26 日印發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
(a) 本辦法適用於申請或獲得“社會資本參與盤活國有存量資產中央預算內投資示範專項”（本專項）投資的項目；(b) 本專項優先支持位於京津冀協同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海南全面深化改革開放等國家重大戰略區域，符合“十四五”有關戰略規劃要求的項目，其他地區符合條件的項目也可申報；(c) 本專項支持採用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等方式盤活國有存量資產，將淨回收資金主要用於新增投資，且具有較強示範性和創新性的項目；以及(d) 除項目前期工作費外，已安排過中央預算內投資的項目，原則上不再安排。以項目前期工作費方式安排的中央預算內投資，單個項目不超過 500 萬元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ghxwj/202102/t20210226_1268509.html

14. 《關於印發廣東省進一步穩定和擴大就業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廣東省人民政府於 2021 年 3 月 14 日印發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各地在職工基本醫療保險統籌基金累計結餘（剔除一次性預繳基本醫療保險費）可支付月數超過 9 個月時，可階段性降低用人單位繳費費率，實施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全省統一實施階段性下調工傷保險費率 50% 的政策。將階段性降低失業保險費率政策、失業保險浮動費率政策實施期限延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b) 各級創業孵化基地為普通高等學校（在校及畢業 5 年內），港澳台青年等 6 類人員提供 1 年以上創業孵化服務並孵化成功的，可按每戶每年 3,000 元標準申請補貼，補貼期限不超過 2 年等；以及(c) 支持開展“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計劃實施期間，有條件的地區可對參加人員按不超過每人每月 1,000 元標準給予生活補助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d.gov.cn/zwgk/wjk/qbwj/yf/content/post_3242111.html

15. 《珠海市內外經貿發展專項資金（擴大進口事項）實施細則》

珠海市商務局於 2021 年 3 月 10 日印發上述《實施細則》，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內容包括：(a) 珠海市內外經貿發展專項資金（擴大進口事項）是指市、區財政預算安排用於促進珠海市進口項目的資金；(b) 申請資金的單位應具備以下條件：依法在珠海市註冊登記，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企事業單位。申報年度及上一年度未被列入“信用中國”失信黑名單。申報項目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發生的項目，具體支持時間以當年申報通知為準等；以及(c) 對列入《珠海市鼓勵進口技術和產品目錄》的項目給予資助。每年每家企業資助金額最高不超過 100 萬元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zhuhai.gov.cn/zw/fggw/gfxwj/bmgfxwj/content/post_2739191.html

16. 《江門市工業廠房開發經營和分割銷售管理的指導意見》

江門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於 2021 年 2 月 26 日印發上述《指導意見》，自 2021 年 2 月 28 日起實施，有效期至 2024 年 5 月 1 日。主要內容包括：(a) 本意見所指的工業廠房包括江門市各市(區)的商品廠房和其他工業廠房。商品廠房是指具有房地產開發資質的企業在規定範圍內的新出讓工業用地向市場銷售或出租的工業廠房等。其他工業廠房是指除商品廠房外，土地權屬人在持有的工業用地上根據規劃要求建成並已確權登記的廠房、倉庫等物業；(b) 各工業園區應根據園區產業發展情況，合理控制園區內商品廠房總量，原則上商品廠房項目用地面積佔各園區總面積的 20%以內。本意見的其他工業廠房僅限於製造業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工業類用地升級改造開發項目和科技企業孵化器產權分割項目在工業性質國有建設用地上已確權登記的廠房、倉庫等物業。主要適用於企業盤活低效用地、閒置廠房；以及(c) 各市(區)在出讓土地時，需明確購買商品廠房須滿 2 年(以不動產證書登記時間計算)才可進行轉讓，以及購買商品廠房未滿 2 年進行轉讓的處理措施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wgk/fggw/bmwj/content/post_2260568.html

17. 《廈門市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推進國家體育消費試點城市建設實施方案的通知》

廈門市政府辦公廳於 2021 年 3 月 4 日發佈上述《通知》。《通知》隨附《廈門市推進國家體育消費試點城市建設實施方案》，提出到 2022 年，市民體質達標比例達到 92.5%，全市體育服務業實現增加值 109 億元，並且明確六項主要任務，包括深化改革、創新體育管理機制，優化體育消費環境、豐富體育產品供給，多管齊下、培育大眾體育消費習慣，優化產品結構、增加體育消費供給，鼓勵社會多元參與、激發體育市場活力，及強化體育消費平台建設、提供體育消費智力支持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xm.gov.cn/zwwgk/flfg/sfbwj/202103/t20210305_2522616.htm

政策諮詢/ 公開徵求意見

18. 《經營範圍規範表述目錄》公開徵求意見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 2021 年 3 月 16 日就上述《目錄》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15 日。當中明確，為解決各地企業經營範圍登記標準不一致等問題，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制定了《經營範圍規範表述目錄》，列明目錄各有關事項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samr.gov.cn/hd/zjdc/202103/t20210316_326953.html

19. 《廣東省優化營商環境條例（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

廣東省發展改革委於 2021 年 3 月 11 日就上述《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12 日。主要內容包括：(a) 本條例適用於廣東省行政區域內優化營商環境及其相關工作；(b) 允許具有港澳執業資格的金融、建築、規劃、專利代理等領域專業人才，按相關規定經行政機關或社會組織備案後，在廣東省範圍內提供專業服務；(c) 探索建立與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相適應的賬戶管理體系，開展本外幣合一銀行賬戶體系建設試點和跨境資金池業務試點，支持跨境貸款、跨境資產轉讓；(d) 支持境外機構投資者通過合格境外有限合夥人機制參與投資粵港澳大灣區內地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和創業投資企業；以及(e) 通過電子簽章憑證互認、跨境公證文書等信息共享，實現港澳投資者在試點地區全程電子化離岸辦理商事登記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drc.gd.gov.cn/hdjlpt/yjzj/answer/10746>

20. 《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廣州南沙新區片區港澳工程及相關諮詢企業資質和專業人士執業資格認可實施細則（試行）》公開徵求意見

廣州市南沙區住房和城鄉建設局於 2021 年 3 月 12 日就上述《實施細則》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11 日。主要內容包括：(a) 取得香港、澳門工程及相關諮詢資質的企業（港澳企業）和執業資格的專業人士（專業人士），具備規定條件並經合法備案，可以在自貿區南沙片區範圍內直接提供服務；(b) 港澳企業和港澳專業人士在自貿區南沙片區範圍內直接提供服務前，應當向自貿區南沙片區建設行政主管部門申請備案，

自貿區南沙片區建設行政主管部門在收到港澳企業和專業人士提交的申請材料後，應在 5 個工作日內決定是否接納申請人資料；(c) 港澳專業人士在自貿區南沙片區內直接提供服務，應當加入已在自貿區南沙片區備案的港澳企業或者具備相應資質的內地企業。經備案的港澳專業人士應當在備註的業務範圍內提供服務；以及(d) 未經備案的港澳企業和港澳專業人士在自貿區南沙片區直接提供服務開業執業的，或者經備案的港澳企業和港澳專業人士超出備案的業務範圍直接提供服務的，自貿區南沙片區相關行政主管部門應當不予認可，並相關規定予以處罰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zns.gov.cn/hdjlpt/yjzj/answer/10778>

II. 經貿數據

廣東

經濟指標	2020 年	與 2019 年 同期相比	2019 年
1. 生產總值 (億元人民幣)	110,760.94	+2.3%	107,671.07
2. 進出口總額 (億元人民幣)	70,844.80	-0.9%	71,436.80
2.1 出口 (億元人民幣)	43,498.00	+0.2%	43,379.35
其中：對香港出口 (億元人民幣)	9,839.90	-8.8%	10,787.1
2.2 進口 (億元人民幣)	27,346.80	-2.6%	28,057.45

福建、廣西、海南及雲南

省份	生產總值 (億元人民幣)			進出口總額 (億元人民幣)		
	2020年	與2019年 同期相比	2019年	2021年 1-2月	與2020年 同期相比	2020年
福建	43,903.89	+3.3%	42,395.00	2,447.3	+37.7%	14,035.7
廣西	22,156.69	+3.7%	21,237.14	858.8	+68.8%	4,861.3
海南	5,532.39	+3.5%	5,308.94	*933.00	——	#905.9
雲南	24,521.90	+4.0%	23,223.75	545.8	+86.2%	2,680.4

(*為2020年全年數據，#為2019年全年數據)

III. 香港最新資訊

- 有關香港的最新信息、特區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請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動推介

線上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0年7月15日-2021年6月30日	「港品薈·在線展覽」	香港工業總會、珠三角工業協會主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支持機構	https://web.zhanshangxiu.com/#/default/760ca0bb-700d-4431-8f5f-aa10884217bc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1 年 4 月 15-24 日	「第 129 屆中國進 出口商品交易會」	商務部、廣東省 政府	https://www.cantonfair.org.cn/

內地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1 年 3 月 23 日， 下午 2 時 30 分至 5 時 25 分	「2021 年勞 動法和品牌管 理專題講座」	深圳：深圳中 洲萬豪酒店 3 層宴會廳 3	香港特別行政 區政府駐深圳 聯絡處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Flyer_20210303.docx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15 日	廣州國際電子 及電器博覽會	廣州：保利世 貿博覽館	中國國際貿易 促進委員會廣 州市委員會	https://ieae-fair.com/Content/1176522.html
2021 年 5 月 7 日至 10 日	2021 中國國 際消費品博覽 會	海南國際會展 中心	商務部、海南 省人民政府	http://www.hainanexpo.org.cn/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6 日	2021 第十屆 廣州國際食品 及食材展覽會	廣州：保利世 貿博覽館	中國國際貿易 促進委員會廣 州市委員會	https://www.fgggle.com/

香港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 日	首屆香港 桂冠論壇	香港科學園	香港桂冠論壇	https://www.hklaureateforum.org programme@hklaureateforum.org

V. 其他資訊

● 《在粵香港服務業企業名冊》

為推動粵港服務業合作，提升香港服務業企業在內地的知名度，協助企業開拓新的顧客群和尋找合作夥伴。駐粵辦自 2014 年起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及中國香港（地區）商會-廣東合作，聯合匯編《在粵香港服務業企業名冊》。《名冊》涵蓋了粵港澳大灣區廣東省九市（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肇慶）1,000 多家在金融服務、專業服務、房地產服務、企業服務、生活服務、生產性服務、綜合服務、政府及公共機構等領域的企業。2020 年起駐粵辦重點發展《名冊》網頁版 (www.hkservicedirectoryingd.gov.hk)及手機版，方便公眾查閱。

- 《名冊》向內地政府部門、工商協會及企業家進行宣傳，讓業界認識貴公司的服務。
- 通過簡單的登記手續，企業的數據就可收錄在網頁版及手機版《名冊》上，達到宣傳效果。

歡迎下列企業，將數據提供《名冊》免費刊載：

1. 港資（獨資或合資）在大灣區廣東省九市開設提供服務的企業，或
2. 香港註冊企業在大灣區廣東省九市的分支機構、代表處，或

3. 跨國企業在大灣區廣東省九市的分支機構，其主要營運由位於香港的地區總部或分公司所監管的，或
4. 企業由香港人擔任持有人/合夥人/主要股東，或
5. 港資製造業企業中有為客戶提供生產性服務的，例如產品開發、設計、檢測、解決方案等服務。

有興趣把企業資料加入《名冊》的香港服務業企業，請下載企業資料表格，填妥後按表格上所列方式交回。

下載企業資料表格：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20210120.docx>

如有查詢，請與駐粵辦聯繫。

電話：(86 20) 3891 1220

傳真：(86 20) 3891 1221

電郵：crd@gdeto.gov.hk

網址：www.gdeto.gov.hk

● 為在粵、閩、桂就讀的香港學生提供工作機會

為協助在廣東省、福建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就讀的香港學生於在學期間及畢業後，在廣東、福建及廣西找尋實習和工作的機會，以充實學習經驗及抓緊在內地發展的機遇，同時為港資企業和香港經濟作出貢獻。在粵、閩、桂港資企業可將適合在當地就讀的香港學生/畢業生的有關招聘資料，填寫表格並交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駐粵辦會把招聘資料轉交廣東省、福建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讓有意申請實習和職位的學生/畢業生與企業聯繫。表格下載：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關內地法律的初步意見供參考，以協助他們處理遇到的問題。惟上述服務不會跟進個別案件。

於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期間，這項服務由設於廣州、深圳、東莞及中山的「香港工會聯合會內地諮詢服務中心」承辦執行。

香港居民可於以下辦公時間內致電「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諮詢在內地遇到的法律問題或預約與當值內地律師見面。

熱線諮詢服務時間（內地公眾假期除外）：

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律師當值時間（敬請預約，內地公眾假期除外）：

週二：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

週五：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

廣州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20) 8337 5338

傳真：(8620) 8318 4609

電郵：gzcenter@ftu.org.hk

地址：廣州市越秀區東風西路 233-235 號千樹盤福大廈 801 室

深圳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55) 8225 1818

傳真：(86755) 8222 8528

電郵：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 2001 號鴻昌廣場 51 樓

東莞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69) 2223 1001

傳真：(86769) 2223 0380

電郵：dgcenter@ftu.org.hk

地址：東莞市南城區鴻福西路 2 號 (市工人文化宮)

中山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60) 8880 7882

傳真：(86760) 8575 1385

電郵：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區民生路 38 號民生辦公區 8 樓 806-807 室

● 駐內地辦事處入境事務組提供香港特區護照換領服務

為進一步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的入境事務組為合資格並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的人士提供香港特區護照換領服務。身在內地的香港居民可透過駐北京辦事處、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及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的入境事務組遞交換領香港特區護照的申請，並在該駐內地辦事處領取護照。

各駐內地辦事處入境事務組的聯絡電話及地址如下：

駐北京辦事處北京市西城區地安門西大街 71 號 (郵編：100009)

電話：(86 10) 6657 2880 內線 311

傳真：(86 10) 6657 2823

電郵：bjohksar@bjohksar.org.cn

網址：www.bjohksar.gov.hk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廣州市天河北路 233 號中信廣場 71 樓 7101 室 (郵編：510613)

電話：(86 20) 3891 1220 內線 608

傳真：(86 20) 3877 0466
電郵：general@gdeto.gov.hk
網址：www.gdeto.gov.hk

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

上海市黃浦區西藏中路 168 號都市總部大樓 21 樓 (郵編：200001)
電話：(86 21) 6351 2233 內線 160
傳真：(86 21) 6351 9368
電郵：enquiry@sheto.gov.hk
網址：www.sheto.gov.hk

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

成都市鹽市口順城大街 8 號中環廣場 1 座 38 樓 (郵編：610016)
電話：(86 28) 8676 8301 內線 330
傳真：(86 28) 8676 8300
電郵：general@cdeto.gov.hk
網址：www.cdeto.gov.hk

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

地址：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建設大道 568 號新世界國貿大廈 I 座
4303 室
郵編：430022
電話：(86 27) 6560 7300 內線 7334
傳真：(86 27) 6560 7301
電郵：enquiry@wheto.gov.hk
網址：<https://www.wheto.gov.hk>

有關此項服務的詳情，請參閱入境處網頁 www.immd.gov.hk。如有查詢，
可致電入境處熱線(852) 28246111 或發送電郵至 enquiry@immd.gov.hk。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它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